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17日、2023年9月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19日、2023年9月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54)、《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59)及《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66)。

上述议案涉及的注册资本变更包含两部分, 一是公司已注销回购专户剩余股份 20,600 股, 公司股份总数减少 20,600 股, 工商登记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475,710,460 元变更为人民币 475,689,860 元。二是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自主行权及公司完成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公司股份总数增加 48,068,071 股, 工商登记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475,689,860 元变更为人民币 523,757,931 元。近日公司已完成上述注册资本减少及增加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并领取了惠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项目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注册资本减少	注册资本: 人民币肆亿柒仟伍佰柒拾壹万零肆佰陆拾元	注册资本: 人民币肆亿柒仟伍佰陆拾捌万玖仟捌佰陆拾元
注册资本增加	注册资本: 人民币肆亿柒仟伍佰柒拾陆拾捌万玖仟捌佰陆拾元	注册资本: 人民币伍亿贰仟叁佰柒拾伍万柒仟玖佰叁拾壹元

除上述变更外, 公司其他登记事项均保持不变。

备查文件

- 1、公司《登记通知书》及新换发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减少）；
 - 2、公司《登记通知书》及新换发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增加）。
- 特此公告。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十五日